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
承辦單位：秘書室
承辦人：王淑怡
電話：7995678#3184
電子信箱：sh018918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光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1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秘字第107379694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經濟部智慧財產局107年11月21日智著字第10716011680號、權利人團體名冊與聯繫窗口2份（27905810_10737969400A0C_ATTCH1.pdf、27905810_10737969400A0C_ATTCH2.pdf、27905810_10737969400A0C_ATTCH3.pdf）

主旨：函轉為共同維護政府積極建立之保護智慧財產權形象，請勿將政府機關廣告投放刊登在盜版侵權網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市府107年11月22日高市府經秘字第107068366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避免盜版侵權網站猖獗，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協調促成台灣智慧財產權聯盟IWL(Infringing Website List，下同)專案小組以及IWL台灣智慧財產維權聯盟，分別於106年8月、11月與台北市廣告代理商業同業公會(TAAA)及台灣廣告主協會(TAA)簽署合作備忘錄，協議由權利人團體提出侵權網站名單(即IWL)，送請TAAA、TAA函轉所屬廣告業會員自我約束，避免將廣告投放至IWL所列之侵權網站，以阻斷其廣告金流使其自然消失，期達成遏止侵權網站之目的。
- 三、為積極執行旨揭事項，請貴機關(單位)主動瞭解廣告投放之情形，並要求承包廣告投放之執行廠商，不可將政府廣

高雄市立光華國民中學 1071127



10770682400

告投放於盜版侵權網站上。

四、有關盜版侵權網站名單，IWL專案小組已公布於財團法人台灣唱片出版事業基金會網站(網址：<http://www.ifpi.org.tw/>，路徑為首頁→最新消息→IWL最新資料)；IWL則公布於以下網址供各界查閱(網址：<https://www.dropbox.com/sh/zgevkt91mcp2abk/AABvTcz2yN-jSc030BQMAmewa?dl=0>)。

五、檢附「權利人團體名冊與聯繫窗口」2份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(全)、高雄市立社會教育館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、高雄市立路竹幼兒園、高雄市立湖內幼兒園、高雄市立內門幼兒園、高雄市立裕誠幼兒園、高雄市立前金幼兒園、高雄市立大寮幼兒園、高雄市立鳥松幼兒園、高雄市立仁武幼兒園

副本：本局各科室(紙本)(含附件)

